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施帝文
電話：(02)7736-6365
電子信箱：steven12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五)字第11400421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 (A09000000E_1140042123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持續推動轉型正義教育，行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於
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上架「轉型正義教育工作坊」課
程4門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踴躍運用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秘書長114年4月17日院臺正字第1145007719號函
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

